

# 山东省水利厅

---

---

鲁水建函字〔2015〕45号

## 山东省水利厅关于推荐 水利安全生产专家库专家的通知

各市水利局，各有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发挥专家在水利安全生产法规制度建设、重特大事故调查、安全生产监督检查、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、安全生产重大问题专题调研和宣传教育等方面的技术支撑作用，经研究，我厅决定建立山东省水利安全生产专家库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推荐条件

（一）具有副高级以上（含）专业技术职称或者同等专业水平，具有注册安全工程师资格；

(二) 熟悉国家安全生产方针、政策、法律、法规和有关技术标准 and 规范;

(三) 具有较高的专业技术水平, 熟练掌握水利安全生产相关的专业技术理论, 具有 5 年以上从事安全生产工作的经验;

(四) 具有一定的组织和分析判断能力, 熟悉相关工作的程序和工作方法, 能够独立开展工作;

(五) 具有为水利安全生产工作奉献的精神, 身体健康, 能从事现场检查、隐患评估、事故调查和抢险救灾等工作和活动, 年龄原则上不超过 65 岁;

(六) 具有一定的政策水平和良好的职业道德, 遵纪守法, 廉洁自律, 坚持原则, 秉公办事, 作风正派, 社会声誉良好, 没有违法违规等不良行为记录。

## 二、推荐程序

请各单位按水利工程建设管理、运行管理、勘测设计、工程施工及监理、教育培训、标准化评审等方面进行推荐, 并认真组织所属单位及辖区内具备专家资格的人员如实填写《山东省水利安全生产专家推荐表》(附件 1)。所推荐专家经建设处审核同意后予以公布, 列入山东省水利安全生产专家库。

## 三、材料报送

请各单位认真做好安全生产专家的审核和推荐工作，对推荐专家的资格条件严格审核把关，并于 2015 年 6 月 5 日前将《山东省水利安全生产专家推荐表》报送至省厅建设处（同时发送电子文档至电子邮箱）。

联系人：刘雅芬，联系电话：0531-86974384

邮 箱：jsc6593600@163.com

附件：山东省水利安全生产专家推荐表

山东省水利厅  
2015 年 5 月 25 日

# 山东省水利安全生产专家推荐表

姓 名		性 别		出生日期		
工作（或退休前）单位 及所在部门						
职 务				职 称		
注册安全 工程师编号				通讯地址 及邮编		
身份证号				移动电话		
E-mail				办公电话		
学 历				现从事专 业及年限		
申请类别 (可多选)	建设管理	运行管理	勘测设计	工程施工及监理	教育培训	标准化评审
工 作 简 历						
主 要 工 作 业 绩						
工作（或退休前）单位意见：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 margin-top: 20px;">                     (盖章)                     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</div>						
推荐单位意见：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 margin-top: 20px;">                     (盖章)                     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</div>						

